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月3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,并于2018年8月15日在昆明市人民中路都 市名园 A 座 6 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,实际出席 监事 3 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尹淑娟主持。本次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 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:

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 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溃漏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 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的 《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在巨潮资讯网上 刊登的《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08月17日